周公論（蘇轍）

维基文库 · 免费全文 · CC BY-SA 4.0

周公論
作者：蘇轍　北宋

本作品收錄於《歷代論》和《潁濱文鈔/07》

言周公之所以治周者，莫詳於《周禮》。然以吾觀之，秦、漢諸儒以意損益之者眾矣，非周公之無書也。何以言之？周之西都，今之關中也；其東都，今之洛陽也。二都居北山之陽，南山之陰，其地東西長，南北短。短長相補，不過千里，古今一也。而《周禮》：王畿之大，四方相距千里，如畫棋局，近郊遠郊，甸地稍地，大都小都，相距皆百里。千里之方，地實無所容之，故其畿內遠近諸法，類皆空言耳。此《周禮》之不可信者，一也。

《書》稱：「武王克商而反商政，列爵惟五，分土惟三。」故孟子曰：「天子之制，地方千里，公侯百里，伯七十里，子男五十里。不能五十里，不達於天子，附於諸侯，曰『附庸』。」鄭子產亦云，古之言封建者蓋若是。而《周禮》：諸公之地方五百里，諸侯四百里，諸伯三百里，諸子二百里，諸男百里，與古說異。鄭氏知其不可，而為之說曰：「商爵三等，武王增以子、男，其地猶因商之故。周公斥大九州，始皆益之如周官之法。於是千乘之賦，自一成十里而出車一乘，千乘而千成，非公侯之國無以受之。」吾竊笑之。武王封之，周公大之，其勢必有所並；有所並，必有所徙。一公之封，而子男之國為之徙者，十有六。對數大國，而天下盡擾。此書生之論，而有國者不為也。傳有之曰：「方里而井，十井為乘。」故十里之邑而百乘，百里之國而千乘，千里之國而萬乘，古之道也。不然，百乘之家，為方百里，萬乘之國，為方數圻矣。古無是也。《語》曰：「千乘之國，攝乎大國之間。」千乘雖古之大國，而於衰周為小。然孔子猶曰：「安見方六七十，如五六十，而非邦也？」然則雖衰周列國之強家，猶有不及五十里矣。韓氏、羊舌氏，晉大夫也，其家賦九縣，長轂九百，其餘四十縣，遺守四千。謂一縣而百乘則可，謂一縣而百里，則不可。此《周禮》之不可信者，二也。

王畿之內，公邑為井田，鄉遂為溝洫。此二者，一夫而受田百畝，五口而一夫為役，百畝而稅之十一，舉無異也。然而井田自一井而上，至於一同而方百里，其所以通水之利者，溝、洫、澮三。溝、洫之制，至於萬夫，方三十二里有半，其所以通水利者，遂、溝、洫、澮、川五，利害同而法制異，為地少而用力博。此亦有國者之所不為也。楚蔿掩為司馬，町原防，井衍沃。蓋平川廣澤，可以為井者井之，在阜堤防之間，狹不可井，則町之。〈杜預以町為小頃町。〉 皆因地以制廣狹多少之異。井田、溝洫，蓋亦然耳，非公邑必為進田，而鄉遂必為溝洫。此《周禮》之不可信者，三也。

三者既不可信，則凡《周禮》之詭異遠於人情者，皆不足信也。古之聖人，因事立法以便人者有矣，未有立法以強人者也。立法以強人，此迂儒之所以亂天下也。

此北宋作品在全世界都属于公有领域，因为作者逝世已经超过100年，且作品于1931年1月1日之前出版。

Public domainPublic domainfalsefalse